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miit.gov.cn/n1146295/n1652858/n1652930/n3757016/c5571867/content.html>)

附錄

## 关于做好 2017 年减轻企业负担工作的通知 工信部运行函[2017]142 号

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联席会议）：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的部署，我们研究制定了 2017 年全国减轻企业负担工作思路和重点任务，经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工作。具体如下：

### 一、总体思路

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央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和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部署，更加注重为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服务的工作取向，更加强化各级减轻企业负担工作机制的组织协调作用，推动各项惠企减负政策和重点工作任务的落实，制止各种涉企乱收费、乱摊派、乱检查、乱罚款行为，以更明显的减负成效回应社会期待，为稳定经济增长和激发市场活力营造良好的环境。

### 二、重点工作

#### （一）深入推进涉企保证金清理规范工作，建立实施清单制度

1.继续清理取消没有法律、行政法规依据或未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涉企保证金项目，建立实施清单制度。梳理中央部门设立的涉企保证金项目，适时公布清单；同时督促各地区按照统一规范的格式公布本地区实施的涉企保证金项目清单，建立常态化的公示机制。继续落实好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清理规范各项措施，巩固相关工作成果。做好涉企保证金清理取消后的相关工作，坚决查处各种清单之外违规向企业征收保证金的行为，推动有关部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信用体系建设，在保障必要的行政管理工作同时，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资金的占用。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城乡住房建设部牵头）

#### （二）建设减轻企业负担综合平台，将服务企业发展工作推向深入

2.整合现有的企业负担调查系统、涉企收费清单查询系统，进一步拓展内容和功能，建设形成减轻企业负担综合平台，作为全系统深化企业服务工作的重要举措。拓展清单查询系统的内容，逐步将涉企保证金、行政审批及中介服务事项、行政检查清单纳入其中，为企业提供查询服务。梳理中央及各地区惠企减负政策，建设惠企减负政策数据库，并公开为企业提供查询。建设企业网上举报平台，建立台账管理和督办制度。研究制定综合平台管理办法，形成分工负责、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

（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

### **（三）巩固涉企收费清理规范系列行动成果，进一步抓好重点领域的清理整治工作**

3.督促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巩固好清理规范涉企收费系列行动的成果，确保各项问题的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深入实施涉企收费清单制度，全面建立政府定价的收费目录清单，督促各地区按照统一规范的格式形成常态化公示机制。

（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别负责）

4.进一步清理、整合和规范一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加大普遍性降费力度，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牵头）

5.进一步清理规范重点领域涉企收费。全面梳理政府定价目录内各项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取消不合理收费项目，放开具备竞争条件的涉企经营服务政府定价，降低偏高的收费标准。加强行政审批中介收费监管，督促各地区、各部门根据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对本领域中介服务收费进行清查，取消不合法不合理的收费项目。继续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在机构、职能、资产财务、人员管理、党建、外事等事项与行政机关分离，从源头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行为。继续规范金融、进出口等重点领域和环节收费。

（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民政部、联席会议办公室按职责分别负责）

### **（四）进一步完善举报查处机制，坚决制止各种加重企业负担的违规行为**

6.坚决制止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行为。取缔违规设立的收费项目，制止超范围、超标准、超时限征收的行为。制止各种依托电子政务平台以及行政审批、执法检查等行政职权向企业提供经营服务的行为，取消不合法的收费项目。制止行业协会商会依托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强制企业入会，或利用行业影响力以评比表彰、评审达标方式收取费用的行为，取消违规收费项目。制止借公共活动及其他名义强制要求企业捐赠赞助、订购报刊杂志、接受指定服务并付费、强制占用企业财物等各种摊派行为。

（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民政部按职责分别负责）

7.完善企业举报查处机制，依托各级减轻企业负担举报平台受理企业对各种加重企业负担问题的举报，建立台账制度，并及时进行调查核实提出处理意见，同时将处理结果告知相关企业，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对确属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乱检查的违规行为要坚决处理，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追究相关单位负责人的责任。

（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别负责）

#### **（五）加强督促检查和政策宣传，进一步促进惠企减负政策的落实**

8.抓好各项惠企减负政策的督促落实，进一步推动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建立政策跟踪督促制度，将各项减税降费和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巩固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工作成果，督促有关地区和部门将取消、调整、规范涉企收费的政策措施逐项落实到位，形成扶持实体经济和小微企业的长效机制。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牵头）

9.加强政策宣传培训。继续通过现场咨询、在线访谈、专家解读、政策培训等多种形式对惠企减负政策进行宣传解读，重点要对中央和各地区的降成本政策以及涉企收费等行政事项清单进行广泛宣传，加强对小微企业的政策培训和咨询服务，让企业知晓和熟悉相关的政策和清单。联席会议将于2017年三季度组织举办第六届全国减轻企业负担政策宣传周活动，请各地区、各成员单位配合做好工作，并在本地区、本系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活动。

（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

10.继续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审计署在审计项目中关注涉企收费存在的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审计发现的问题，加大审计结果公告力度，形成督促政策落实和规范涉企收费的长效机制。

（审计署牵头）

11.加强监督检查，完善问责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力的部门和地区以及各种违规收费行为，给予曝光和通报批评，并督促整改。2017年二季度，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将对各地区、各部门清理规范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开展督导抽查；四季度，联席会议还将组织开展全国专项督查，各地区、各成员单位要做好配合工作，落实好减轻企业负担各项任务。

（发展改革委、联席会议办公室分别牵头）

#### **（六）继续抓好调查评价，加强企业负担重大问题的研究**

12.深入抓好调查评价工作。联席会议将于二季度组织开展全国企业负担在线调查，各地区要组织企业做好调查培训和填报工作，逐步扩大调查样本，提升调查质量；要加强重点行业和典型企业分析，多“解剖麻雀”，进一步摸清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的成本负担问题和政策诉

求；对企业在调查中反映的具体问题和建议，要协调有关部门予以解决并建立反馈机制。进一步深化企业负担评价工作，完善第三方评估机制，并督促各地区、各有关部门针对评估中反映的问题改进减轻企业负担工作。

（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

13.加强重大问题研究。围绕企业成本负担合理区间等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加强企业成本国际比较和企业满意度测评，跟踪去产能和处置僵尸企业过程中的成本负担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政策建议。适时组织地区交流和专题培训，共同对重大问题进行研讨，加强全系统的队伍建设。

（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

###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好各项重点任务，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负责总体指导和组织协调，联席会议办公室抓好工作衔接和督促落实。各地区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联席会议）负责本地区减轻企业负担工作的组织实施，因地制宜制定工作方案，确保任务落实。有关方案于2017年4月底前报联席会议办公室。

（二）加强协同配合。各地区、各成员单位要主动做好配合，密切工作交流，形成分工协作、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要定期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工作信息，反映相关政策措施、工作成效、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各地区减负办还要主动向所在省（区、市）党委、政府报告工作情况，争取支持。

（三）加强督导检查。各地区、各成员单位要明确各项重点任务的责任人和时间表，及时抓好督促检查，确保取得实效；还要加强舆论引导，强化社会监督，进一步促进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

2017年4月5日